

##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实施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调整公司控股股东 增持公司股份计划价格及数量区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施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公司控股股东王寿纯先生增持计划的价格由不高于 30.00 元/股调整为不高于 19.67 元/股，增持股份数量区间由 30 万股至 40 万股调整为 45 万股至 60 万股。

#### 一、本次增持事项概述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19-026），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王寿纯先生，基于对公司战略规划和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并持续看好，计划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方式适时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股份数量的区间范围为 30 万股至 40 万股，增持价格不高于 30.00 元/股。

#### 二、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及实施

2019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09,128,341 为基数，向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进行利润分配，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54,564,170.5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

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463,692,511 股。

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19 年 5 月 28 日实施完毕，详见公司 2019 年 5 月 21 日披露的《2018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9-029）。

### 三、本次增持计划的调整情况

鉴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现将本次增持计划的价格调整为不高于 19.67 元/股，增持股份数量区间调整为 45 万股至 60 万股。计算如下：

调整后的价格=（调整前的价格-每股现金红利）/（1+资本公积金每股转增股数）=（30 元/股-0.5 元/股）/（1+0.5）=19.67 元/股

调整后的股份数量区间下限=调整前的股份数量区间下限\*（1+资本公积金每股转增股数）=30 万股\*（1+0.5）=45 万股

调整后的股份数量区间上限=调整前的股份数量区间上限\*（1+资本公积金每股转增股数）=40 万股\*（1+0.5）=60 万股

### 四、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1、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增持计划披露的价格区间，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2、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

若出现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王寿纯先生将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并予以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29 日